

簽 於 研究發展處綜合企劃組

日期：115/02/05

主旨：檢陳本校114學年度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請鑒核。

說明：旨揭會議業於115年2月3日（二）下午3時召開完畢，檢附會議紀錄及相關附件如後。

擬辦：本案奉核後，掃描電子檔傳送各委員及提案單位知悉，俾利後續管考與追蹤。

會辦單位：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閱任秘書盧青延
0206/1000

主任秘書夏滄琪
0206/1775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承辦員 楊宗鑫 0205/1015		
組長 林嘉瑛 1150205		如檢 校長林翰謙(甲) 0206/1340
研究發展處 葉郁菁 研發長 0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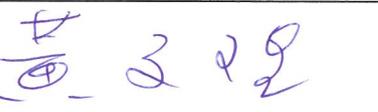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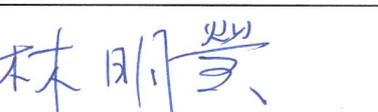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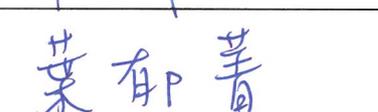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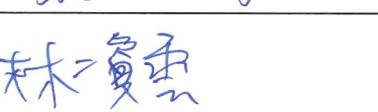
閱	
研發長	研究發展處 葉郁菁 研發長
組長	組長 林嘉瑛

裝 訂 線

114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 開會時間：115 年 2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 開會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2 樓第一會議室

姓 名	簽 名	備 註
林翰謙委員		主持人兼召集人
李錫津顧問		
陳瑞祥委員		
鄭青青委員		
黃文理委員		
林明瑩委員		
葉郁菁委員		
林資雲代理委員		
洪偉欽委員	請假	
楊徵祥委員	請假	
張瑞娟委員		
趙清賢委員		
古國隆委員		
張心怡委員		
郭鴻志委員		

114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 開會時間：115 年 2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 開會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2 樓第一會議室

姓 名	簽 名	備 註
洪滉祐副校長	洪滉祐	投資管理小組召集人
蔡佳翰副教授	蔡佳翰	專業教師代表
學生事務處	林金靜	提案單位列席人員
總務處		提案單位列席人員
研究發展處		提案單位列席人員
秘書室	邱李芳	提案單位列席人員
體育室	陳建清 (印)	提案單位列席人員
主計室		提案單位列席人員
李宜貞組長	李宜貞	
林嘉瑛組長	林嘉瑛	
楊宗鑫	楊宗鑫	
	盧青廷	

本次會議議程
歡迎掃我～



114-3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國立嘉義大學 114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5 年 2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開會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2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林翰謙校長

紀錄：楊宗鑫

出席人員：李錫津顧問、陳瑞祥委員、鄭青青委員、黃文理委員、林明瑩委員、葉郁菁委員、林資雲代理委員、洪偉欽委員（請假出國）、楊徵祥委員（請假）、張瑞娟委員、趙清賢委員（請假）、古國隆委員（請假）、張心怡委員、郭鴻志委員、侯龍彬委員

列席人員：洪滉祐副校長（投資管理小組召集人）、蔡佳翰副教授（專業教師代表）、李宜貞組長、柯廷貞同學、張逢珩同學、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秘書室、體育室、主計室、林嘉瑛組長

壹、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午安，感謝各位對嘉義大學校務基金運作與校務發展的指導與支持。

翰謙續任感謝各位委員的信任與託付，為躍升嘉大的發展，依『承先啓後 應變價值 挑戰創新 茁壯嘉大』，研提永續辦學績效的「八大治校理念 UPGRADE」。

- | | |
|---------------------|-----------------|
| 一、當責文化-踏實五心五力五感 | 五、跨域研究-整合在地產業連結 |
| 二、校園永續-綠色安全節能減碳 | 六、鏈結國際-拓展生源實質交流 |
| 三、精準招生-優質俱進適才到位 | 七、服務優化-活絡校友校譽躍陞 |
| 四、創新教學-AI/EMI/IR 結合 | 八、行政共識-深耕學讓和諧運籌 |

依此辦學本校整體現況、基金運用方向及重點期待，向各位委員說明。

在少子女化與高教競爭日益激烈的環境下，嘉義大學持續以「爭取資源、穩健治理、永續經營」為校務基金管理的核心原則，強化財務結構韌性，確保有限資源能有效支撐教學、研究與學生學習環境之優化。近年來，本校積極向教育部、農業部、國科會等部會爭取外部資源，研究計畫經費已由 111 年的 7.64 億元，穩定提升至近三年皆逾 8.5 億元，顯示校務基金與外部經費形成良性互補，成為推動校務發展的重要基礎。

在校園建設與學生學習支持方面，校務基金秉持「以學生為核心」的使用原則，優先投入宿舍改善、教學空間與基礎設施更新。蘭潭與民雄校區多棟宿舍已完成翻新，新民校區賢德樓亦正式啟用，後續將持續進行新世代交誼空間與寢室

優化工程。同時，亦推動節能設備汰換與自主學習的空間改善，兼顧學習品質與節能減碳，回應永續校園的長期目標。

在學術與研究發展上，校務基金配合八大治校理念中「跨域研究、創新教學」的方向，支持教師研究能量提升與年輕學者培育。本校在醫農、生技、教育與獸醫等領域持續展現成果，教師研究表現獲國際肯定，學生亦在多項國內外競賽中表現亮眼，顯示資源投入已逐步轉化為具體成效。

在國際化與社會責任方面，基金運用亦配合「鏈結國際(一系一院一國際化)、服務優化(善盡在地大學責任)」策略，支援國際交流、雙聯學位與海外服務計畫，使嘉大在國際合作及在地實踐上並進發展。世界綠色大學排名(125/1745, 7%)的顯著進步，也反映本校在永續治理上的持續投入。

展望未來，各學院與醫學院、中西醫藥人才培育是校務發展的重要里程碑，中西醫藥學程已獲核准設立，後續審慎規劃資源配置，確保校務基金運用符合長期財務穩健與辦學使命。

文末，敬請各位委員持續給予寶貴建議，嘉義大學在『當責文化』的歸屬與積極推動下，妥善運用校務基金，攜手打造更具韌性與永續力的高等教育環境，以「嘉大心、嘉大力、嘉大感，共同落實校務共業共好」的發展。

貳、宣讀上次會議紀錄決議暨執行情形

會議名稱：114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 開會時間：114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開會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2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林翰謙校長		
案 由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提案一：關於 114 學年度校務基金投資管理小組會議決議案暨 115 年度投資規劃案，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總務處	照案通過。	依會議決議辦理。
提案二：本校學術研究成果獎勵辦法第六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研究發展處	照案通過。	提送 114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審議。
提案三：為修正本校「執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支給	照案通過。	提送 114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審議。

<p>會議名稱：114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 開會時間：114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開會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2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林翰謙校長</p>		
案 由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p>規定」第三點規定，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研究發展處</p>		
<p>提案四：本校 115 年度開源節流計畫草案，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秘書室</p>	<p>一、依委員建議(如附件，頁 7)，酌作文字修正後通過。 二、另請秘書室研議未來計畫撰寫規劃與宣導，計畫之績效指標撰寫應以量化績效指標為主，例如件數、次數、金額、參與人數及百分比等，倘無法量化者方可以質性指標撰寫，且各質量化指標應與前次（前年度）進行優化比較，並逐年滾動修正，以落實開源節流措施推動與管考。</p>	<p>一、依會議決議辦理修正。 二、公告於秘書室網頁。</p>

決定：紀錄確立，執行情形同意備查。

參、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投資管理小組（總務處出納組）

案由：有關本校有價證券投資作業，提請報告。

說明：

- 一、本校執行有價證券投資作業，截至 115 年 1 月 19 日止總投資金額為新臺幣（以下同）1 億 2,275 萬 1,099 元(含手續費)。投資標的及權重均符合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投資組合及未實現損益等相關資料，於會場中提供。
- 二、投資標的的規劃小組依據投資規劃並因應市場經濟情勢，一致同意適度調整股票組合，114 年度現金股息收入合計 746 萬 3,801 元，114 年已實現報

酬率約 6%。

三、整體投資效益明顯優於郵局 2 年期定存機動利率(1.720%)或固定利率(1.740%)。

決定：洽悉。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關於本校蘭潭校區學生宿舍三舍寢室及公共空間整修工程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蘭潭校區學生宿舍三舍於民國 84 年啟用，至今已屆 31 年之久，在長時間高住房、高使用率下，舍內設施已過於老舊，亟待整修改善。本案修繕項目可歸納為「寢室設備老舊」、「公共機電管線老舊」及「走廊光線昏暗」等三大類型。本案擬向校務基金借款 8,719 萬 6,844 元，於完工後分 30 年償還。
- 二、檢附提會審議奉核可簽、整修工程需求書(含經費概算)及校務基金借支經費償還申請單等如附件 1【頁 11~30】，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關於本校有價證券交易受任人變更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自 109 年 6 月進場投資有價證券，年度投資規劃案均提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在案，並據以執行。
- 二、有關本校證券交易受任人(下單人)經提請 109 年 5 月 19 日 10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決議由出納組王麗雯組長擔任，先予敘明。
- 三、因 114 年 12 月 31 日總務處出納組長異動，由秘書室李宜貞組長擔任，爰須請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證券交易受任人(下單人)變更授權作業。

四、檢附提會審議奉核可簽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歷次會議紀錄(109年5月19日108學年度第4次、109年9月15日109學年度第1次、109年11月13日109學年度第2次)等如附件2【頁31~51】，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關於本校擬於116年度汰舊換新21人座大客車及新購8-9人公務小客車各1輛並納入116年度概算籌編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購置及租賃公務車輛作業要點規定略以，大客車除有特殊情況報經行政院核准外，不得增購或汰換(第2點第1項第3款)；一般公務小客車排氣量不得超過1800cc，但有特殊需求，專案報經行政院核准並編列預算者，不在此限(第4點第2項)。另依據本校公務車輛暨租賃車輛管理要點第3點規定略以，經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才得增購或汰換公務車輛。
- 二、再依據115年度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表，有關交通及運輸設備編列基準及汰換規定，其公務車輛已屆滿15年者得辦理汰換，公務小客車(8-9人座)編列基準為157萬元整；大客車依實際所需(含貨物稅)個案核實編列。
- 三、查本校現有大客車3輛，其中1輛40人座大客車因車齡及安全因素已於113年汰換為21人座大客車，另2輛大客車使用皆已屆滿15年(已達報廢門檻)，現況如下：
 - (一)大客車(40人座)：車號WR-369，95年12月購置，行駛里程數7萬5,341公里，近5年維修費平均每年約2萬2,410元，燃料及牌照稅每年2萬2,698元。
 - (二)大客車(21人座)：車號730-WD，97年9月購置，行駛里程數12萬5,537公里，近5年維修費平均每年約5萬0,532元，燃料及牌照稅每年1萬3,176元。
 - (三)本校現有使用15年以上之大客車，車況老舊已有安全使用疑慮且車廠表示部份維修零件已難取得，對行車安全及乘員保障造成潛在風險。

四、承上，為確保行車安全及依人數及任務性質適切派車，調整公務車輛配置有其必要性，擬汰換為 1 輛 21 人座大客車，另新購 1 輛 8-9 人座公務小客車。

五、本案所需經費，21 人座大客車編列 410 萬元、8-9 人座公務小客車編列 157 萬元，總計 567 萬元整。屆時 116 年度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表若有調整，依最新編列基準編列。

六、檢附提會審議奉核可簽、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購置及租賃公務車輛作業要點、115 年度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表及本校公務車輛暨租賃車輛管理要點等如附件 3【頁 52~68】，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關於本校產學合作經費收支處理要點第六、八、十、十一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產學合作經費收支處理要點第六點、八、十、十一點，明定行政管理費計算公式以計畫核定總經費計算及因應全校公平性及一致性，提列方式刪除使用簽核方式。

二、經查校內已無適用第八點第一項第二款對象，故予以刪除。

三、第十點第一項第一款第二目規定百分比調整，提升執行計畫教師比例，以鼓勵教師對外爭取計畫，修正系所（院級中心）之比例。

四、修正第十一點第三項建教合作為產學合作、修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更名為農業部，並與國科會規定合併說明。

五、檢附提會審議奉核可簽、114 年 12 月 30 日 114 學年度第 4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紀錄、修正草案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及原條文等如附件 4【頁 69~87】，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審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關於本校校友會館興建工程總經費預算變更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校友會館興建地點位蘭潭校區嘉禾館前綠地（鹿寮段 922 地號，面積 3580.08 平方公尺），業經 114 年 9 月 23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決議通過在案。
- 二、本案興建工程總經費預算原經 113 年 12 月 3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 113 年 12 月 10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為 3,233 萬元，今因地點變更且現場勘查後，興建經費概算調整約需 3,585 萬 1,899 元。
- 三、經費來源由捐贈本校百年館興建 897 萬 3,666 元、募款 1,416 萬 3,640 元（截至 114 年 11 月 24 日）及校務基金 1,400 萬元支應。
- 四、檢附提會審議奉核可簽及相關附件如附件 5【頁 88~106】，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另本次議程第 103 及 104 頁預算經費表中新增項目部分，請以不同顏色註記區分，以利與會委員參閱。

※提案六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關於本校 114 年度推動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成果表，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推動開源節流實施要點及 114 年度推動開源節流計畫辦理。
- 二、114 年度成果較 113 年度為佳項目節錄如下：

（一）開源項目：

- 1、學雜費收入：114 學年度透過學雜費合理調整，學雜費收入較前一年度增加 165 萬 7,300 元，有效挹注校務基金，兼顧辦學品質與財務永續。
- 2、產學合作收入：114 年度產學合作案件數由 113 年度 514 件提升至 847 件，整體收入達 9.05 億元，增加 1 億 2,623 萬 9,954 元，年成長率 16.21%，展現本校教師研究能量與對外連結之擴張成果。
- 3、學生宿舍租用收入：114 年度學生宿舍租用總收入較 113 年度增加 13 萬 633 元，年成長率為 9.95%，整體呈現穩定成長趨勢。
- 4、各校區場館設備租用收入：114 年度場地租用總收入為 945 萬 114

元，較 113 年度增加約 146 萬元，年成長率 18.28%，顯示本校場地經營與活化策略已發揮實質成效。

- 5、投資收益持續提升：114 年度利息收入達 4,768 萬 9,576 元，較 113 年度增加 560 萬 2,231 元，年成長率 13.31%；有價證券投資在規模擴大下仍維持約 6% 已實現報酬率，展現校務基金投資運作穩健。
- 6、報廢品標售收入：114 年度報廢品標售收入達 199 萬 4,874 元，較 113 年度成長 47.77%，有效提升閒置資產回收效益並挹注校務基金收入。

(二) 節流項目：

- 1、獲教育部補助增設智慧型電表補助經費 400 萬元。
- 2、獲經濟部補助汰換冰水主機、冷卻水泵、冷水泵、冷水水塔經費 220 萬 768 元。
- 3、推動校內節電、節油措施成效明確：114 年度用電量較 113 年度減少 175 萬 8,301 度(-7.10%)；油量亦持續下降 734.64 公升(-3.08%)，顯示節能減碳措施具長期成效。
- 4、教師鐘點與開課容量控管穩定：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總開課容量由 3,685 學時降至 3,643 學時(-1.14%)，超支鐘點數亦較前期減少，顯示課程結構與教學資源配置更趨合理。
- 5、無紙化會議與文件電子化深化推動：114 年度持續推動無紙化會議、電子手冊與電子證書運用，本校各單位用紙經費下降(部分單位減少 3,000 至 1 萬元不等)，兼顧行政效率、經費節用與永續發展。

三、檢附提會審議奉核可簽及 114 年度推動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成果表如附件 6【頁 107~131】，請卓參。

決議：

- 一、本次議程第 114 頁，請確認並更新「執行措施：辦理學生宿舍寒暑假租用事宜」之各校區宿舍租用收入金額。
- 二、本次議程第 115 頁，請調整並更新「執行措施：辦理林森校區場館設備租用事宜」之執行成效表格內容。
- 三、以上內容酌作文字修正後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體育室

案由：關於本校林森校區樂育堂天花板木架拆除工程借支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林森校區樂育堂天花板木架拆除工程，因施工鄰近舞台飾板，經檢視有鬆脫倒塌風險，具工安疑慮，爰得標廠商基於工安考量，已於 115 年 1 月 6 日申報停工。
- 二、為排除工安風險並續行工程，需辦理舞台飾板拆除、舞台天花板防墜網及屋頂防水工程等三項改善作業。本案改善工程均屬工地安全及結構安全必要措施，爰擬向本校校務基金借款 94 萬 4,961 元，完工後分 20 年償還。
- 三、檢附提會審議奉核可簽、拆除工程契約（含經費概算）、暫停施工奉核可簽案及校務基金借支經費償還申請單等如附件 7【頁 132~144】，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惟針對 20 年償還年限過久，請提案單位應全面檢討收支效益分析、借還款能力及執行情形，俾以提升還款能力及早還款。

※提案八

提案單位：主計室

案由：關於本校校務基金 114 年度自籌收入之購建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執行超支金額，經簽奉校長同意併決算辦理，提請追認。

說明：

- 一、本校 114 年度校務基金自籌收入部分執行超支情形，說明如下：
 - (一) 購建固定資產預算執行結果，決算數 4,649 萬 8,153 元，較原編預算數超支 162 萬 7,153 元，主要原因係農業部及國科會委辦等計畫購置各項設備超過預期，經於已列預算總額內調整容納後仍不足之數，擬請准予併決算辦理並提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追認。
 - (二) 無形資產之預算執行結果決算數 338 萬 6,045 元，較原編預算數超支 238 萬 6,045 元，主要原因係辦理改善民雄校區宿舍手機訊號微弱及賢德樓無線網路建置等採購案，其超支部分擬請准予併決算辦理並提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追認。
- 二、檢附提會審議奉核可簽、114 年 12 月份自籌收入之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

充執行情形明細表及 114 年度購置無形資產執行情形表（自籌收入支應部分）等如附件 8【頁 145～166】，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略）

柒、散會：115 年 2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